

##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 57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57 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董事 6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李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辉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2、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朱国胜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朱国胜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3、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刘五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增补董事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 57 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6 日

### 李辉副总经理简历

李辉，男，汉族，198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科技大学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技术部主管工程师、技术部经理助理、主西矿体生产控制中心副经理、主西矿体生产控制中心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李辉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李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辉先生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朱国胜财务总监简历

朱国胜，男，汉族，197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国际会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鑫都矿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审计部（纪检监察室）副经理、审计部副经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管理中心）核算管理处处长、财务部会计管理处处长、副主任。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朱国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朱国胜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国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朱国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朱国胜先生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